

中共济宁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

——在 2018 年学校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上的报告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许记中

同志们：

我代表中共济宁学院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批评指正。

一、2017 年工作回顾

2017 年，学校纪委在上级纪委和学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提精神、快发展”年度工作总基调，按照学校第一次党代会部署，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严明党的纪律规矩，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打造廉政教育品牌，加强队伍自身建设，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学校事业科学发展提供了坚强纪律保障。

（一）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组织领导。纪委向学校第一次党代会提交了《提高政治站位，忠诚履行职责，为建设特色

鲜明的应用型大学提供坚强纪律保障》的工作报告，回顾总结了5年来的纪检工作，提出今后5年的工作建议。一年来，3次召开纪委全委会，25次召开纪委办公会议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并且形成会议纪要督促执行、存档备查。坚持每周召开纪委全体人员参加的工作例会，安排部署工作，开展集中学习。组织召开了2017年全校纪检监察工作会议，层层传导压力，压紧压实责任。根据省委巡视办后续整改通知要求，对照《整改台账》和《责任清单》，对各单位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再梳理、再检查，巩固深化整改成果。

加强工作调研督导。先后到学前教育学院、应用型人才培养基地、初等教育学院等单位调研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纪委牵头成立五个督导组，对全校43个单位“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情况进行了集中督导检查，指出存在的问题，提出工作建议。

（二）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

履行党内监督职责。根据《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要求，学校纪委依据职责权限对决策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纪委书记参加书记办公会、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监督党内民主制度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执行，向党委、行政及时提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促进学校各项决策的科学化和规范化。

加强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加强对重要日常工作的监督，对2017年专业技术岗位竞聘、人事招聘和艺术类招生考

试等工作进行了监督或检查。成立了由纪委副书记任组长的两个检查组，由分管校领导带队，先后对人事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等7个部门进行了检查，重点检查了各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廉政风险点排查及防控措施情况、“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情况。检查结果对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进行了一对一的书面反馈，提出了明确整改建议。

（三）坚持不懈严明党的纪律规矩

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在中秋、春节等节假日前夕及时发送廉政警示信息，教育提醒教职员工文明廉洁过节，监督党员干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推动形成清廉过节的良好风尚。利用学校网站和廉政短信及时转发上级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去年累计发送“月月送廉”短信25期。

把握运用“四种形态”。2017年依纪依法办理处置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及上级交办的问题线索29件。对省纪委交办的问题线索全部进行了核查。坚持抓早抓小，对领导干部中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认真开展提醒谈话和书面函询工作，防止小问题拖成大问题，切实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坚持有腐必反，严肃查处违纪违规行为，2017年依纪依规处理5人。为规范走读式谈话工作，根据《山东省纪律检查机关走读式谈话场所建设指导意见》，建设了标准化走读式谈话室，为谈话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四）切实加强党风党纪教育

打造“杏坛清风”廉政文化品牌。充分利用曲阜儒家文化发源地、首善之区独特的文化资源，积极构建儒家文化特色廉政教育机制。举办了“廉者仁心”大型廉政文化展览，济宁电视台、济宁日报、齐鲁晚报对展览进行了报道，师生分批参观了展览。编印廉政教育图册发放给各单位各部门，组织师生参加第六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有3件作品在山东赛区获奖。设计了“杏坛清风”徽标，进行了内涵阐释，并在济宁市知识产权局进行注册。

开展警示教育。为切实增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组织新提拔的处科级干部43人赴邹城监狱接受现场警示教育。先后组织处级领导干部集中观看全省教育系统廉政教育大讲堂和《永不停歇的征程》警示教育片。

（五）加强纪检监察自身建设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召开全校纪检监察干部会议，举办十九大精神宣讲报告。纪委党支部坚持每周理论学习制度，把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和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共组织理论学习32次。纪委班子成员先后为支部党员讲授党课，纪委宣讲团成员走进后勤处、基建处、美术系和中文系等单位开展十九大精神宣讲活动。

加强工作规范化建设。学校构建了校纪委委员、纪委机关干部和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组成的三级纪检干部队伍体系。组织纪委机关全体干部认真学习和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和省纪委实施办

法，规范请示报告、线索处置、审查审理等工作规程，把监督执纪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修订了纪委机关内部岗位职责10项，新制订纪委议事规则等制度，编印《济宁学院纪委工作规则》手册。全年有7人次参加了中国纪检监察学院、省市纪委组织的培训学习，选派1名纪检干部到济宁市纪委挂职锻炼。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必须清醒看到我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存在的问题：一些单位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重视不够，管党治党偏宽松软；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还不够经常；纪委对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的业务培训和工作指导不够；纪检监察干部的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还有待提高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认真研究解决。

二、2018年工作任务

2018年学校纪检监察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按照上级纪委和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坚持“讲认真、出精品”年度工作总基调，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纪律建设，巩固拓展作风建设，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不断推动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一）坚定不移地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向深入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重点学习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领导、推进党

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新部署新要求，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带头尊崇党章、维护党章，聚焦主责主业，严密监督、严格执纪、严肃问责，真正成为党章党规党纪的维护者，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捍卫者，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推进者。

（二）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把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为首要任务。用政治的眼光发现和审视问题，坚决同违反党章、破坏党的纪律、危害党的集中统一领导的言行作斗争，坚决查处搞个人主义、自由主义、宗派主义，以及搞圈子文化、码头文化、两面派等行为。加强对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抓落实，不担当、不作为，做选择等问题，以严明的纪律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学校年度目标任务落实。

（三）巩固拓展作风建设，驰而不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发扬钉钉子精神，紧盯老问题、关注新动向，坚决反对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加大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查处力度，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抓住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通过下发通知、发送提醒短信强调纪律要求。加强对各级党组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以好的作风确保

好的效果。

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驰而不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根据中央、省委的新要求，总结经验、梳理问题，督促相关部门实事求是地修订完善制度措施，保证制度的权威性和执行力。加强对教职工婚丧嫁娶、升学宴等红白事的监督提醒，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事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严肃查处违反师德行为和学术不端行为，进一步优化育人环境和学术氛围。

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调研。按照省委和学校党委的部署，扎实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纪委班子成员每学期要至少一次深入基层开展调研，通过多种形式，认真了解基层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以及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纪检委员作用发挥情况，听取基层党组织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意见。

（四）全面加强纪律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既管“树木”又管“森林”，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制定《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施办法》，在运用第一、第二种形态上多下功夫，综合运用谈话提醒、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多种手段处理违纪问题，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达到惩处极少数，教育大多数的效果，不断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加强对权力的制约监督。制订《济宁学院党风廉政建设任务分工（试行）》文件，进一步明确各单位各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具体责任和任务。加强对职能部门行使权力的监督，完善对工作人员履职行为的监督制度建设，促使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对学校重点部位的监督，继续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点穴式”专项检查，不断扎牢不能腐的笼子。

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坚持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制定《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实施细则》，完善问题线索管理工作流程，规范相关材料和表格模板。认真核实问题线索，提高调查取证和定性量纪能力，保证问题线索办理质量。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重点监督检查处在建设工程、招标采购、后勤维修、招生艺考、职称评审和学生奖助学金评定、转换专业、实习经费使用等工作中的不正之风，不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

（五）开展党风党纪教育，营造崇德尚廉校园氛围

继续打造“杏坛清风”廉政文化品牌。深入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充分挖掘和整合区域优质廉政文化资源，推出“杏坛清风”微信公众号，开展系列廉政文化教育活动，不断提升文化品牌的影响力。举办“故事载道”大型廉政文化主题展览，积极组织师生参加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暨廉洁教育系列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大力营造崇德尚廉校园文化氛围。

持续开展警示教育。开展“警示教育”系列活动，组织

领导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组织新提拔和调整交流的干部赴廉政教育基地开展现场警示教育活动，发挥警示教育预防震慑作用。收集整理近年来中央纪委、教育部通报的高等教育领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编印《高校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选编》，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纪律规矩意识。

三、落实打铁必须自身硬要求，切实加强纪检干部队伍建设

（一）政治站位要更高，对党保持绝对忠诚。纪检监察机关是政治机关，纪检监察干部是党的忠诚卫士，必须把讲政治放在第一位，把对党绝对忠诚作为工作的首要政治原则。认真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纪检监察干部坚定政治理想，把握政治方向，站稳政治立场，严守政治纪律。充分利用中央纪委、省纪委手机客户端和灯塔党建在线教育平台加强对纪委机关干部的日常教育管理，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加强自身建设。

（二）作风建设要更实，弘扬担当负责精神。纪检监察干部肩负着维护党的纪律、推进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职责，必须保持务实的作风、担当的精神、负责的态度、拼搏的斗志，勇于担当、敢于负责、善于监督，敢于唱“黑脸”、当“包公”，坚决同违纪违法行为作斗争，决不能怕得罪人、做“老好人”。要以讲认真的精神在从严治党上实现新突破，真正把中央和省委、学校党委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三）组织纪律要更严，树起严格自律标杆。执纪者必

先守纪，律人者必先律己。纪检监察队伍作为党的“纪律部队”，重任在肩，必须纪律严明、号令一致，带头遵守和执行党章党规党纪和宪法法律法规，依纪依法履职用权。要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和省纪委实施办法，进一步规范线索管理和处置流程，由专人专机管理问题线索，逐件编号登记，建立管理台账，严禁纪检干部私自留存、擅自处置问题线索。坚持重要事项集体研究，防止“个人说了算”，将监督执纪权置于集体监督之下。要用铁的纪律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确保党和人民赋予权力不被滥用、惩恶扬善利剑永不蒙尘。

同志们，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让我们在学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无私无畏、奋发有为，坚定不移落实党的十九大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努力谱写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篇章！